

证券代码：400057

证券简称：海国油 3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黑龙江省海国龙油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2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黑龙江省海国龙油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4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庆明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杨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黑龙江省海国龙油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拟向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9,477 万元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黑龙江省海国龙油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向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借款，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477 万元，期限不超过 1 年。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庄玉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腾先生、王德剑女士、姜骞先生、孙国平先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公司拟向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借款到期日延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黑龙江省海国龙油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向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即将到期的人民币 71,240 万元借款到期日进行延长，到期日不晚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庄玉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腾先生、王德剑女士、姜骞先生、孙国平先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子公司--北京海国龙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不超过 1 年，用于日常经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庄玉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拟向北京中技知识产权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子公司--北京海国龙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拟向北京中技知识产权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提供担保，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1 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庄玉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腾先生、王德剑女士、姜骞先生、孙国平先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拟为北京中技知识产权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反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中技知识产权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北京海国龙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融资担保。黑龙江省海国龙油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拟为该笔业务向北京中技知识产权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反担保期限不超过 1 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庄玉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腾先生、王德剑女士、姜骞先生、孙国平先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庄玉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庄玉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庄玉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23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73,886,444.45 元，未分配利润-8,604,791,232.06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庄玉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庄玉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董事会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董事会会议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题提请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庄玉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黑龙江省海国龙油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黑龙江省海国龙油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